

因近期境外網路攻擊頻繁，本分署暫時關閉機關網站
「線上回傳繳款證明」服務，造成不便，敬請見諒。

繳款證明請記得回覆分署承辦股，以利銷案。

您可選擇下列方式回傳**繳款證明**(務必註明義務人姓名【公司名稱】、身分證【公司】統一編號或執行案號)：

郵寄

請將**繳款證明**影本郵寄：10457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2段1號，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○○股收。

傳真

請將**繳款證明**傳真到下列承辦股別

股別	總機 (02)2521-6555 電話分機	傳真號碼(區碼02)
廉	603、613	2562-9823
忠	601、611	2523-5819
孝	605、615	2523-5819
仁	606、616	2523-5819
信	608、618	2562-9823
和	701、711	2523-5713
戊	703、713	2562-9263
丙	704、714	2562-9263
乙	705、715	2523-5713
丁	706、716	2523-5713
甲	707、717	2562-9263
己	708、718	2562-9263
庚	801、811	2523-5991
壬	803、813	2562-9773
子	805、815	2523-5991
丑	806、816	2523-5991
寅	807、817	2562-9773
辰	901、911	2523-5751
午	902、912	2523-5751
申	904、914	2562-8906
酉	905、915	2523-5751
茂	906、916	2523-5751
亥	907、917	2562-8906
恭	908、918	2562-8906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♥ 關心您